

沈阳市审计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
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

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国家、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积极主动公开部门信息。

有效利用局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，及时主动公开部门文件、人事、财政预决算、行政执法等政府信息，并做好解读工作。全年通过局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455篇，通过审计署网站、中国审计报、沈阳新闻等媒体平台推广沈阳审计经验做法200余篇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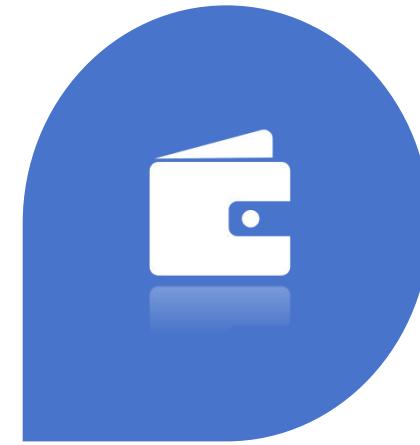
二是组织开展“5·15政务公开日”活动。

悉心为市民解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政策法规，发放政策宣传单100余份，耐心回答百姓关切问题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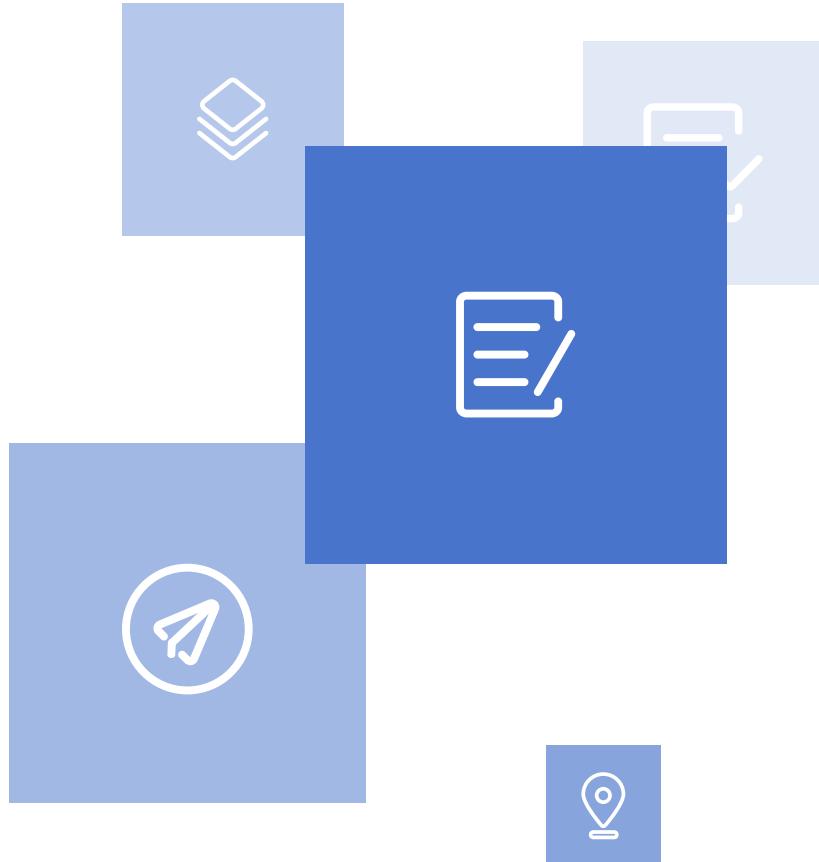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抓实依申请公开登记、审核、受理、答复、归档各个环节，不断优化完善工作流程。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7件，均按时限和要求进行了答复。

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

认真贯彻落实《沈阳市审计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审核制度》，按照“谁提供、谁审查，谁发布、谁审查，先审查、后发布”要求，明确制发信息要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、保密审查等程序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、权威性。严格规范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，在拟制公文时按照相关要求明确公开属性，主动公开文件已在局门户网站公开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

加强对局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管理，积极转发转载党和政府重要信息，强化信息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运行。

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

- 01 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每半年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，研究部署政务公开相关工作。
- 02 加强考核监督。将政务公开纳入局机关绩效考核，占分值权重4%，切实发挥绩效考核“指挥棒”作用。
- 03 保障信息质量。安排专人负责局门户网站和新媒体日常运维工作，定期对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已发布信息进行自查，保障内容更新及时、信息发布准确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0	0	0	0	7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	0	0	0	6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7	0	0	0	0	7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载体需进一步创新，审计宣传的影响力需进一步加强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下一步，市审计局将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局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作用，深挖优秀审计信息，丰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大力宣传沈阳审计工作成效，扩大审计宣传的影响力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